

農業科技產業促成與農企業扶育計畫

101 年度「科技農企業自主改善專案」獲選名單公告

編號	提案單位	執行獎勵金
1	力佳綠能生技有限公司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2	水里鄉農會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3	艾特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新台幣 69,200 元整
4	竹魚水產	新台幣 42,000 元整
5	青山蘭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6	青亮農牧農產行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7	花蓮縣瑞穗鄉文旦產銷班第 6 班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8	欣樺種苗貿易有限公司	新台幣 68,800 元整
9	柿外桃園有限公司	新台幣 50,000 元整
10	保證責任台南縣太康有機農業生產合作社 社員—君園實業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11	高雄田寮產銷班 11 班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12	桃園縣有機產業發展協會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13	時輪生技股份有限公司	新台幣 50,000 元整
14	湧升海洋股份有限公司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15	園情蜜意農業企業有限公司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16	魔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	新台幣 70,000 元整
備 1	大力蔘天然食品有限公司	—
備 2	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附設福 田有機農業推廣中心	—
備 3	彰化市特用作物咖啡產銷第 1 班	—
備 4	有限責任花蓮縣珺達岸運銷合作社	—
備 5	苗栗縣農會	—

備註：獲選單位依提案單位名稱第一個字之筆劃順序排列；備取名額依備取次序排列。

【注意事項】詳請見附檔

1. 正、備取之獲選單位須參與 8/20 假中衛發展中心南區會議室辦理之「科技農企業改善專案」第二階段課程，始具備簽約資格。

2. 正取之獲選單位具有優先簽約權，由執行單位以電話、 e-mail 通知，並於課程當天說明簽約事宜。
3. 獲選單位須於合約期間內執行自主改善計畫；各案執行獎勵金以公告金額為依據，不足之款項，由獲選單位自籌款逕行支付。
4. 獲選單位須參考委員審查意見修改提案計畫書，並於 100 年 8 月 23 日(四) 中午 12:00 前，將以下文件寄 / 送至執行單位 (執行合約書與領據格式將由執行單位提供正取獲選單位)，始完成簽約手續。逾期未完成簽約者，視同棄權，由執行單位以備取名單依續遞補。
 - (1) 專案合約書 1 式 2 份，內含：
 - A.用印後之「執行合約書」
 - B.修改後「科技農企業自主改善提案計畫書」，依序裝訂成冊。
 - (2) 以簽約單位名義開立之用印後領據正本 1 式 1 張，請款金額為全案執行獎勵金之 50%。
5. 本案聯絡窗口：中衛發展中心生活產業部農業經營組
電話：(02)2751-3468 分機 8955 詹小姐
電子信箱： c0955@csd.org.tw